

# 宁波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高基民作为宁波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现将2015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15 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1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1次董事会会议，本人亲自出席11次；201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出席3次；没有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形。

2015 年度本人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所有议案经过客观谨慎的思考，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投反对票和弃权票。在召开会议之前，本人已获取做出决议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在会议上，本人认真审议每个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会议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1、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对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5年度薪酬及考核方案、关于201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对于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

3、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上，对于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关于补充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候选人等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对于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等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对于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等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了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四个专门委员会，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亲自出席了各专门委员会会议。

2015年度，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相关要求，参与提名委员会会议二次，对公司聘任副总经理、补充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等事项进行审议并提名至董事会，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规范公司运作。

2015年度，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相关要求，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与公司管理层保持日常沟通，了解公司运营情况，实地考察公司基本面。参与战略委员会会议一次，在公司战略规划、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等发面发挥了独立董事的建议及监督作用。

2015年度，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相关要求，参与审计委员会会议四次，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及定期报告进行了审阅，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并保持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及时了解相关信息，勤勉尽责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维护审计工作的独立性。

2015年度，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相关要求，参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一次，

对公司2015年薪酬与考核方案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5 年度，本人通过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情况、股东大会与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并提出改善意见；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作的工作**

1、信息披露：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2、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保持与公司管理层的及时沟通。

3、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开展有效监督，对每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和有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独立、审慎地发表意见并行使了表决权。

####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学习和理解，积极参加公司各种形式的培训，更全面地了解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016年，我们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审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提高，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宁波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签名：**

---

高基民